

2020 年数学系推免研究生选拔办法

一、申请对象

- 1、2017 年入学，2021 届本科应届毕业生；
- 2、加盖教学工作部公章的成绩单上无缺考和不及格科目，总 GPA 在 3.0 以上，CET-4 成绩在 430 分以上或者有其他英语成绩证书（雅思、托福等）。
- 3、由于疫情影响学生暂时无法返校参加 2020 年春季学期期末考试，要求学生在申请推免报名时，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需要完成培养方案要求的全部专业必修课、金融数学专业需要完成 2020 年春季学期之前开设的所有专业必修课，两个专业都需要完成培养方案要求的 40% 专业选修学分，如果不能满足该要求，需要成绩单上面的 GPA 在 3.6 及以上。

二、选拔办法

- 1、排名方式：综合成绩排名（不分专业）
- 2、排名范围：数学系排名（不分专业）
- 3、综合成绩计算方法

组成部分：专业课平均成绩、笔试（考试范围：数学分析 I, II, III, 线性代数 I, II）、面试

算式：总成绩=（专业课平均成绩 *0.6+笔试*0.3+面试*0.1）*10

专业课平均成绩为加权平均值

算式如下： $(k_1*A+k_2*B)/(k_1+k_2)$ ----- k 为权重系数（学分）

举例说明：假设专业课平均成绩是 87，笔试成绩是 90，面试成绩是 90，那么总成绩= $(87*0.6+90*0.3+90*0.1) *10=882$

4、成绩范围：包含 2019 年秋季学期期末成绩，不含 2020 年春季、夏季学期成绩。

三、2020 年推免工作小组成员

组长：李景治

成员：李景治、向青、李才恒、熊捷、邱雁南、杨将、胡勇、李勤

2020 年推免工作小组成员组长签字：

